

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暨進修部 聯合畢業典禮實施計畫

107年5月1日行政會議通過
108年1月行政會議修訂

- 一、目的：藉由溫馨典禮活動，使畢業生產生感恩情懷，增進師生間情感，為高中生活劃下完美句點，留下美麗回憶，並學習感恩及回饋社會之精神。
- 二、地點及日期：
 - (一)、地點：本校學生活動中心。
 - (二)、日期：6月初擇日舉辦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、主辦單位：日校學務處。
協辦單位：進修部、教務處、實習處。
 - (二)、支援單位：總務處、主計室、輔導室、圖書館。
 - (三)、接待單位：人事室。
- 四、參加人員：
 - (一)、日校二、三年級學生、進修部學生及無課務之教師。
 - (二)、畢業生家長及校友。
 - (三)、家長會委員。
 - (四)、本縣各界貴賓。
 - (五)、社區熱心教育人士。
- 五、典禮程序：如附件(一)
- 六、組織分工：校內工作組織分配表，如附件(二)。
- 七、頒獎獎項：依學校實際狀況進行調整
(第一至五及七至九獎項由導師提供;授獎資格需成績及格)
 - (一)、縣長獎(建議日校、進修部學生智育成績各班第1名)
 - (二)、議長獎(建議日校、進修部學生智育成績各班第2名)
 - (三)、校長獎(建議日校、進修部學生智育成績各班第3名)
 - (四)、家長會長獎(建議日校、進修部學生智育成績各班第4名)
 - (五)、校友會長獎(建議日校、進修部學生智育成績各班第5名)
 - (六)、全勤獎(日校、進修部學生在校期間三年全勤者)
 - (七)、學習優良獎(日校、進修部學生智育成績優良者，每班1名)
 - (八)、德育優良獎(日校、進修部學生德行足為表率者，每班1名)
 - (九)、熱心服務獎(日校、進修部學生對學校服務顯著者，每班1名)
 - (十)、技藝獎(全國技藝競賽表現優異者及考取證照最多各科1名)
 - (十一)、體育優良獎(由體育組長依學生對外參加體育縣級以上比賽之綜合表現提列，日校、進修部各1名)

(十二)、勵學獎(克服環境或身心困難，品學兼修勤奮向學者，提請主管會報進行審查)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、日校負責事前場地布置。

(二)、畢業生退出會場後，由導師帶回教室。請進校同仁帶領義工同學協助活動中心週邊內外場地環境清潔，其他一律於操場集合，點名後放學。

(三)、請三年級導師於畢業典禮後之導師時間轉發畢業證書及其他，並與畢業生話別勉勵之，離開教室前請確實完成環境整潔工作。

(四)、結束後活動中心場地整理由進修部在校生負責之，各班教室由日校學生負責。

九、本活動經費由學務處活動業務費及班畢聯會經費支應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經行政會議研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